

关于对福田区政协五届三次会议提案 第 20190074 号内容的回复

尊敬的李庆华、赖穗、朱社宁、张西文、姚吉龙委员：

五位委员提出的《关于进一步规范细化馨援计划法律援助服务的提案》（福田区政协五届三次会议提案第 20190074 号）已收悉。感谢五位委员对福田区法律援助工作的关注与支持。法援处多次与各位委员通过微信、电话进行联系，并专门邀请政协委员并协同区维德法律服务中心召开了提案商洽会，促使我们不断将福田法律援助工作推向深入发展。根据五位的提案有关内容，现答复如下：

一、完善“馨援计划”建设

1、优化完善“馨援计划”有关的《福田区律师事务所承办法援案件督导指引》、《馨援在线系统律师操作指南》以及《福田区法律援助差异化办案补助评定标准》和《福田区法律援助差异化办案补助评定办法》等工作机制和制度。

2、升级“馨援在线管理系统”。“馨援在线管理系统”2.0 版的升级优化主要包括对一期功能优化完善，数据采集和统计，律师端的手机端功能等，并拟开发升级手机微信版本，并增加受援人对法援律师案件服务的在线评价功能。

二、拓宽法律援助服务范围

1. 增设新的法援咨询服务窗口，加大法律援助宣传力度
为方便在押人员家属咨询，区法援处将在看守所监区外服务大厅家属等候区增设新的法律援助服务窗口，发放法律

援助的宣传单页，向在押人员家属宣传法律援助制度，并安排法援律师在窗口为家属解答咨询，引导符合法律援助条件的家属申请法律援助。

2. 与中国政法大学国家法律援助研究院合作，探索中国特色值班律师制度试点项目

区法援处与中国政法大学联合开展“福田区看守所值班律师制度试点项目”，通过在看守所安排值班律师的形式，为没有辩护人的犯罪嫌疑人、被告人提供法律帮助，依法维护犯罪嫌疑人、被告人依法获得法律帮助的权利、确保其认罪认罚的自愿性，推动人权司法保障，促进司法公正。

三、深入探索未成年人法律援助全覆盖机制

1、扩展未成年人法援案件受援范围，设立未成年人权益保护法律援助项目基金

区法援处成立“福田区未成年人权益保护法援律师团”扩展未成年人案件法援受案范围，将涉及未成年被害人的刑事案件、刑事附带民事诉讼，申请法律援助时免于经济困难审查；对其他涉及未成年人的民事案件，放宽经济困难审查标准，让更多有需要的未成年人和家庭能够免费享受到律师法律服务，力争实现未成年人法援全覆盖。同时区司法局与深圳市德纳慈善基金会以项目合作形式，将社会慈善基金作为政府法援案件补助的资金补充，为律师开展法援工作提供物质保障。

2、加强业务培训，提升专业化法援团队办案质量

区法律援助处于5月31日举办区未成年人权益保护法

援律师团培训暨座谈活动。通过分析目前未成年人犯罪以及遭受侵害的数据及形势，结合多起社会关注度高的未成年人权益案件，提升未成年人案件办理技巧以及司法保护专业知识。活动邀请深圳市启航服务中心社工、深圳市福田区检察院未检部检察官及深圳市德纳基金会工作人员共同探讨未成年人案件中存在的问题及建议。

四、完善福田区法律援助工作数据库

通过对“馨援在线管理系统”的二期升级，“馨援在线管理系统”2.0版本，将新增接案数据统计、结案数据统计（包括案件总申领数，各类型案件数，参与律师数量，律所数量，挽回经济损失等）、各案件类型受援人人数统计、受援人总数及各类别受援人分析、特殊案件统计、各种类指派原因的案件数量统计及比例、实际值班数据统计等，通过收集法律援助工作各方面的基本信息，形成完备的法援工作数据库，为法援工作的不断创新和发展提供数据分析支持。

以上是福田区法援处对五位委员提案的回复。如遗漏或有疑义需补充说明之处，敬请指出。

再次感谢五位对福田区法律援助工作的关注与支持。

联系人：李毅，13502845501；谭静，83131053。

区司法局

2019年6月20日